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之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一九年八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贵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印发《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35 号），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发行人”或“公司”）向联意香港、青岛海丝、上海正芯泰、合肥晨流、上海思芯拓、青岛民芯、杭州藤创、北京集成、上海普若芯、赵立新和梁晓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思立微”）合计 100% 股权，同时核准兆易创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97,780 万元。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及主承销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对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的合规性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行概况

兆易创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包括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以及向特定对象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其中，向上海思立微原股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已完成；本次股份发行仅指本次交易中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

（一）发行方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的 12 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为中国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

币 1.00 元。

（三）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方式，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及《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19 年 7 月 5 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2019 年 6 月 6 日至 2019 年 7 月 4 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83.85 元/股的 90%，即本次非公开发行底价不低于 75.47 元/股。其中，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发行人和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等原则合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75.47 元/股，即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

（四）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12,956,141 股，募集资金总额 977,799,961.27 万元。未超过发行人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835 号文规定的上限。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发行价格 (元/股)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本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股本的比例
1	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5.47	1,325,029	99,999,938.63	0.41%
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50,058	199,999,877.26	0.83%
3	葛卫东		5,035,112	379,999,902.64	1.57%
4	合肥海恒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25,029	99,999,938.63	0.41%
5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325,029	99,999,938.63	0.41%

6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295,884	97,800,365.48	0.40%
合计			12,956,141	977,799,961.27	4.04%

（五）发行对象

本次配套融资的特定对象为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葛卫东、合肥海恒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和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计 6 名投资者，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

（六）锁定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发行后在锁定期内，委托人或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

（七）募集资金量及发行费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7,799,961.27 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 37,889,498.93 元（含税），其他发行费用 4,012,956.14 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35,897,506.20 元。

经核查，国泰君安认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募集资金净额符合发行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议、批准程序

1、上市公司的决策过程

2018 年 1 月 30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8年4月13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8年5月7日，上市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8年7月6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8年10月15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9年5月20日，上市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期限的议案》，同意本次重组事项相关决议的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2、标的公司决策过程

本次交易的方案已经上海思立微董事会审议通过。

3、交易对方决策过程

本次交易的方案已经全部交易对方的内部权力机构审议通过。

4、本次交易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2019年5月8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35号），对本次交易予以核准。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本次向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葛卫东、合肥海恒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和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计 6 名投资者合计发行 12,956,141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 75.47 元/股。

（一）发出认购邀请文件的情况

2019 年 7 月 4 日，兆易创新本次非公开发行共向 208 名特定对象发出《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认购邀请书》（下称“《认购邀请书》”）及其附件《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申购报价单》（下称“《申购报价单》”）等认购邀请文件。上述特定对象包括：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发送认购邀请书的对象共计 208 家（其中已提交认购意向书的投资者 17 名），具体包括：发行人前 20 名股东 20 家（已剔除关联方）；基金公司 29 家；证券公司 17 家；保险机构 12 家；其他机构投资者 129 家；个人投资者 1 位。

上述认购邀请书拟发送范围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三条的相关规定，即符合：

1) 2019 年 6 月 28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前二十大股东（不含关联方，不含发行人董监高）。

2) 不少于 20 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3) 不少于 10 家证券公司；

4) 不少于 5 家保险机构投资者；

5)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后已经提交认购意向书的投资者；

6) 其他投资者。

具体名单如下表所示：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询价对象名单			
序号	分序号	类型	询价对象
1	1	前 20 大股东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2	前 20 大股东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	3	前 20 大股东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	4	前 20 大股东	葛卫东
5	5	前 20 大股东	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6	前 20 大股东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	7	前 20 大股东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	8	前 20 大股东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	9	前 20 大股东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	10	前 20 大股东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	11	前 20 大股东	汤素娅
12	12	前 20 大股东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	13	前 20 大股东	陈一丹
14	14	前 20 大股东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	15	前 20 大股东	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	16	前 20 大股东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7	17	前 20 大股东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	18	前 20 大股东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	19	前 20 大股东	李祝芝
20	20	前 20 大股东	天津浚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	1	保险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	2	保险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	3	保险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	4	保险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	5	保险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	6	保险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	7	保险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8	8	保险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	9	保险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	10	保险	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询价对象名单			
序号	分序号	类型	询价对象
31	11	保险	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	12	保险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3	1	基金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	2	基金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	3	基金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	4	基金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	5	基金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	6	基金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	7	基金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	8	基金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	9	基金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	10	基金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	11	基金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	12	基金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	13	基金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6	14	基金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	15	基金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8	16	基金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	17	基金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	18	基金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	19	基金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2	20	基金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3	21	基金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4	22	基金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	23	基金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6	24	基金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	25	基金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	26	基金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	27	基金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	28	基金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1	29	基金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询价对象名单			
序号	分序号	类型	询价对象
62	1	证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	2	证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4	3	证券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	4	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	5	证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	6	证券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	7	证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	8	证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	9	证券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	10	证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	11	证券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	12	证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	13	证券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5	14	证券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	15	证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7	16	证券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8	17	证券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9	1	其他	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0	2	其他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81	3	其他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	4	其他	北京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83	5	其他	北京集成电路制造和装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	6	其他	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5	7	其他	元禾华创（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	8	其他	东方邦信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7	9	其他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88	10	其他	湖北省长江经济带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9	11	其他	湖北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90	12	其他	盛世景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	13	其他	贵溪市政府产业基金
92	14	其他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询价对象名单			
序号	分序号	类型	询价对象
93	15	其他	上海混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4	16	其他	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	17	其他	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	18	其他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7	19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	20	其他	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9	21	其他	沈阳兴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22	其他	中电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基金
101	23	其他	湖北中经资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2	24	其他	北京隆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3	25	其他	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4	26	其他	合肥海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5	27	其他	合肥海恒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6	28	其他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7	29	其他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08	30	其他	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09	31	其他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	32	其他	金圆资本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111	33	其他	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2	34	其他	江苏苏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3	35	其他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114	36	其他	国投创益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5	37	其他	海通并购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16	38	其他	国开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17	39	其他	鑫亿（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8	40	其他	浙大久智（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9	41	其他	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	42	其他	南京毅达融京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	43	其他	深圳市恒泰华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2	44	其他	南京露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3	45	其他	亚太诚华（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询价对象名单			
序号	分序号	类型	询价对象
124	46	其他	江苏甬泉毅达融京股权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5	47	其他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6	48	其他	玄元（横琴）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27	49	其他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8	50	其他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9	51	其他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	52	其他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31	53	其他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2	54	其他	天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33	55	其他	杭州中财生生资本有限公司
134	56	其他	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5	57	其他	杭州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6	58	其他	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7	59	其他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38	60	其他	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39	61	其他	山东高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0	62	其他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41	63	其他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2	64	其他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3	65	其他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4	66	其他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5	67	其他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46	68	其他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7	69	其他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8	70	其他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9	71	其他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150	72	其他	名城金控（集团）有限公司
151	73	其他	厦门福信集团有限公司
152	74	其他	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153	75	其他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154	76	其他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询价对象名单			
序号	分序号	类型	询价对象
155	77	其他	山东省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6	78	其他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7	79	其他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8	80	其他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9	81	其他	湖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60	82	其他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161	83	其他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2	84	其他	浙商控股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3	85	其他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4	86	其他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165	87	其他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66	88	其他	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
167	89	其他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8	90	其他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9	91	其他	北京含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0	92	其他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1	93	其他	浙大九智（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2	94	其他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73	95	其他	中商汇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4	96	其他	颐和银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5	97	其他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76	98	其他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77	99	其他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78	100	其他	淮海天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9	101	其他	青岛城投金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	102	其他	上海通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1	103	其他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2	104	其他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3	105	其他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4	106	其他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85	107	其他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询价对象名单			
序号	分序号	类型	询价对象
186	108	其他	金满汇（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7	109	其他	盛世景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8	110	其他	必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9	111	其他	深圳云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0	112	其他	玖麟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91	113	其他	海南海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	114	其他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3	115	其他	江苏汇鸿汇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4	116	其他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5	117	其他	上海诚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6	118	其他	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
197	119	其他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98	120	其他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9	121	其他	星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	122	其他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	123	其他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2	124	其他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03	125	其他	国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4	126	其他	浙江广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5	127	其他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
206	128	其他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7	129	其他	河北港口集团（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8	1	自然人	郭军
补发认购邀请文件（追加）			
209	1	基金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0	2	基金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由于首轮认购后申购投资者认购资金尚未达到本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额，根据认购邀请文件规则，发行人与国泰君安协商后确定本次发行启动追加认购程序。2019年7月10日，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向首轮发送认购邀请文件的208名特定对象发出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认购邀请文件（追加认购）》（以下简称“《认购邀请文件（追加认购）》”）及其附件等追加认购邀请文件，并在追加认购期内向另外 2 家表达认购意向的投资者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送了上述文件，追加认购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7 月 23 日 12:00。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认为，兆易创新本次发行认购邀请文件的发送范围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发行相关议案。同时，认购邀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地事先告知了询价对象关于本次选择发行对象、确定认购价格、分配数量的具体规则和时间安排等相关信息。

（二）首轮申购报价情况

2019 年 7 月 9 日 9:00-12:00，在《认购邀请文件》规定时限内，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共收到 5 份申购报价单。当日 12:00 点前，除基金公司无需缴纳定金以外，其余 4 家投资者均足额缴纳申购定金。上述 5 家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报价均符合认购邀请文件要求，均为有效报价。

首轮投资者具体申购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申购对象全称	申购对象类型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元)	是否有效
1	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77.00	100,000,000.00	是
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75.58	150,000,000.00	是
3	葛卫东	自然人	75.48	100,000,000.00	是
4	合肥海恒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75.47	100,000,000.00	是
5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75.47	100,000,000.00	是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且根据《认购邀请书》中规定的定价原则，本次发行最终价格确定为 75.47 元/股，即本次发行底价，相对于公司股票 2019 年 7 月 5 日（发行期首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 93.45 元/股折价 19.24%，相对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均价 83.85 元/股折价 9.99%；相对于

公司股票 2019 年 7 月 9 日（申购报价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 87.70 元/股折价 13.95%，相对于 2019 年 7 月 9 日（申购报价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均价 84.89 元/股折价 11.10%。

首轮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5 家，均为本次认购邀请文件发送的对象，未有不在邀请名单中的新增投资者。具体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首轮发行对象全称	类型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元)	占首轮 发行总 量比例 (%)	锁定 期 (月)
1	宁波永强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其他	1,325,029	99,999,938.63	18.18%	12
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基金公 司	1,987,544	149,999,945.68	27.27%	12
3	葛卫东	自然人	1,325,029	99,999,938.63	18.18%	12
4	合肥海恒创新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325,029	99,999,938.63	18.18%	12
5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 险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1,325,029	99,999,938.63	18.18%	12
合计			7,287,660	549,999,700.20	100%	-

（三）追加认购情况

截至 2019 年 7 月 9 日 12:00，首轮配售数量 7,287,660 股，首轮募集资金总额 549,999,700.20 元，尚未达到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根据证监许可[2019] 835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7,780 万元，与首轮认购募集金额差额 427,800,299.80 元。经发行人与国泰君安协商后确定本次发行启动追加认购程序。

首轮报价结束后，经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协商决定启动追加认购。2019 年 7 月 10 日，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向首轮发送认购邀请文件的 208 名特定对象发出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认购邀请文件（追加认购）》（以下简称“《认购邀请文件（追加认购）》”）及其附件等追加认购邀请文件，并在追加认购期内向另外 2 家表达认购意向的投资者发送了上述文件，追加认购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7 月 23 日 12:00。

截至 2019 年 7 月 23 日 12:00，国泰君安簿记中心收到了 10 家投资者的有效追加认购，除已申购者和基金公司无需缴纳定金外，3 家投资者已在规定时间内足额缴纳认购定金。上述 10 家投资者的申购报价均符合有效申购要求。

具体申购明细如下表：

序号	追加认购对象	申购对象类型	追加申购金额 (元)	是否为首 轮已获配 投资者	是否为 有效报 价
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00,000.00	是	是
2	葛卫东	自然人	280,000,000.00	是	是
3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5,635,359.00	否	是
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81,700,000.00	否	是
5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40,000,000.00	否	是
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	35,000,000.00	否	是
7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20,000,000.00	否	是
8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20,000,000.00	否	是
9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投连多策略优选投资账户	保险	20,000,000.00	否	是
1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投连行业配置型投资账户	保险	20,000,000.00	否	是
合计			672,335,359.00	-	-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8 家投资者为新申购者。

(四) 最终配售情况

根据追加认购邀请文件中确定的配售原则，结合首轮认购的获配结果，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共计 6 家。配售结果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 类型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锁定期 (月)
1	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1,325,029	99,999,938.63	12
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2,650,058	199,999,877.26	12
3	葛卫东	自然人	5,035,112	379,999,902.64	12

4	合肥海恒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325,029	99,999,938.63	12
5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1,325,029	99,999,938.63	12
6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295,884	97,800,365.48	12
合计			12,956,141	977,799,961.27	-

在最终入围的6家投资者中，基金公司投资者获配股数3,945,942股，获配金额297,800,242.74元，占发行总量30.46%；其他类投资者获配股数3,975,087股，获配金额299,999,815.89元，占发行总量30.68%；自然人投资者获配股数5,035,112股，获配金额379,999,902.64元，占发行总量38.86%。

（五）发行对象的获配产品核查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对本次发行相关认购对象进行了核查，具体入围产品明细信息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产品
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102组合
2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南方高增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	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4	葛卫东	—
5	合肥海恒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6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

本次入围的6家投资者中，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葛卫东、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及合肥海恒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其自有资金参与本次认购，无需进行相关备案；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产品为社保产品，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管理的产品均为公募基金产品，无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要求办理相关

备案登记手续并提交产品备案证明。

本次未入围的7家投资者中，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投资账户、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型投资账户为保险产品，不属于私募基金，无需进行私募基金备案；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产品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要求办理了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并提交了产品备案证明。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产品均为公募基金产品，无需进行私募基金备案。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对各发行对象进行了核查：发行对象及其出资方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亦不包括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发行人、主承销商提供的财务补助或补偿的投资者。

经核查，国泰君安认为，本次定价及配售过程中，发行价格的确定、发行对象的选择、股份数量的分配严格贯彻了《认购邀请文件》中的配售原则，发行人在定价和配售的过程中坚持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不存在采用任何不合理的规则人为操纵发行结果、压低发行价格或调控发行股数的情况。最终发行对象不超过十名，且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规定条件。

（六）关于认购对象适当性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的要求，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须开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约定的投资者分类标准，投资者划分为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其中专业投资者又划分为当然机构专业投资者（A类）、法人或机构专业投资者（B类）、自然人专业投资者（C类）、认定法人或机构专业投资者（D类）及认定自然人专业投资者（E类）等5个类别。普通投资者按其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划分为C1（保守型）、C2（谨慎

性)、C3(稳健型)、C4(积极型)、C5(激进型)等五种级别。

本次兆易创新非公开发行风险等级界定为 R3(中等风险)级。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中 C3(稳健型)及以上的投资者均可参与。

本次兆易创新发行对象均已提交相应核查材料,其核查材料符合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的核查要求,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对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的投资者适当性核查结论为: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1	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人或机构专业投资者(B类)	是
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当然机构专业投资者(A类)	是
3	葛卫东	自然人专业投资者(C类)	是
4	合肥海恒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	是
5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当然机构专业投资者(A类)	是
6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当然机构专业投资者(A类)	是

经核查,上述6家投资者均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规定。

(七) 募集资金到账和验资情况

2019年7月23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向最终确认的6名发行对象发出《缴款通知书》,通知投资者将认购款划至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账户。

2019年7月29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证报告》(中兴华验字(2019)第010062号)。经审验,截至2019年7月26日,国泰君安收到兆易创新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977,799,961.27元(大写:玖亿柒仟柒佰柒拾玖万玖仟玖佰陆拾壹元贰角柒分)。上述认购资金已全部缴存于国泰君安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的账户(账号:31600703003370298)。

2019年7月26日,国泰君安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划转至兆易创新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

2019年8月1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9）第010066号）。经审验，截至2019年7月26日止，兆易创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12,956,14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75.4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7,799,961.27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37,889,498.93元（含税），其他发行费用4,012,956.14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35,897,506.20元。加上本次发行费用已经取得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24,528.30元，合计人民币936,022,034.5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2,956,141.0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玖拾伍万陆仟壹佰肆拾壹元整），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923,065,893.50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获得配售的投资者共6家，募集资金总额为977,799,961.27元，未超过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835号文规定的上限，未超过募投项目资金需求。

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的信息披露

2019年5月8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姜照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35号），并于2019年5月9日进行了公告。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及关于信息披露的其他法律和法规的规定督导发行人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相关义务和披露手续。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的核查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认为：

（一）本次发行定价过程的合规性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要求。

本次发行的询价、定价和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发行对象选择的合规性

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发行对象的选择方面，保证了发行过程以及发行对象选择的公平、公正，符合兆易创新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之签章页)

项目主办人：

黄央

黄央

张希滕

张希滕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8日